

证券代码：832256

证券简称：大乘科技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4月16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6年4月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周伟平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对2025年度监事会召开情况、参加会议情况以及对公司相关监督事项审核意见进行了梳理总结，形成了《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对 2025 年主要财务指标和数据进行了总结和分析，形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 2026 年各项经营工作开展规划，公司编制了《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结合公司截止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财务部门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公司审计机构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标准无保留

意见的《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 2025 年度的经营状况、财务数据等重要事项进行总结，已形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 2025 年的盈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为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成长的经营成果，也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提出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具体详见公司 2026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2025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任期届满后换届选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即将任期届满，依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监事会提名周伟平、冷良如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以上人员获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出的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上述监事候选人为连选连任。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要求，公司监事会对上述人员进行了核查。截至本公告日，上述人员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 2.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 4.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

《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大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16 日